

债券简称：21 住宅 01

债券代码：175850.SH

21 住宅 04

188182.SH

22 住宅 01

185648.SH

22 住宅 02

185802.SH

22 安控 03

137598.SH

22 安控 04

137599.SH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新拍地块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重要声明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发行人向兴业证券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兴业证券作为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厦门住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控股”、“公司”）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证券简称：“21 住宅 01”、证券代码：175850）、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证券简称：“21 住宅 04”、证券代码：188182）、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证券简称：“22 住宅 01”、证券代码：185648）、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证券简称：“22 住宅 02”、证券代码：185802）、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证券简称：“22 安控 03”、证券代码：137598；品种二证券简称：“22 安控 04”、证券代码：137599）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全体持有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

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新拍地块的公告》显示，2022年12月2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特工房产有限公司以人民币6.7亿元竞得“T2022P07地块”项目（同安区12-05祥平片区芸溪二路与云溪三路交叉口西北侧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为住宅、商业用地，占地面积1.47万m²,地上总建筑面积4.40万m²，计价建筑面积4.40万m²。

上述新拍地块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发行的公司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无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权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二条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安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新拍地块重大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公告》之盖章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月 29 日